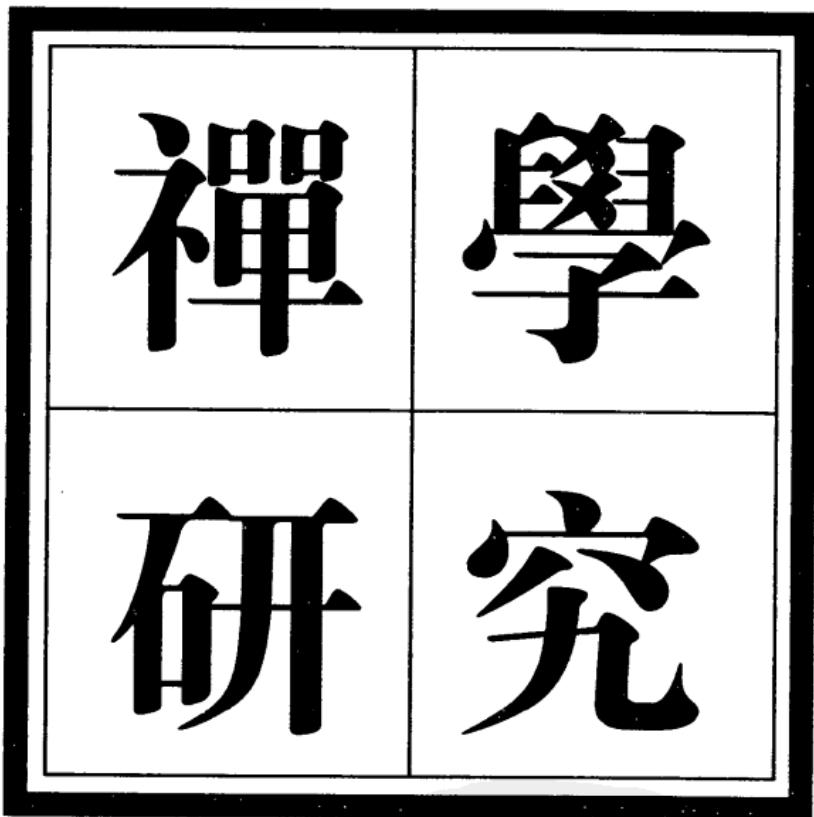


禪 學 學 術 叢 刊



第三輯

主 編：賴永海 薛正興

副 主 編：劉迎勝 莫礪鋒

編 委：（按姓氏筆畫為序）

周勛初 府建明 莫礪鋒 陳得芝
蔣廣學 劉迎勝 薛正興 賴永海

主辦單位：南京大學中華文化研究院
江蘇古籍出版社

目 錄

● 檀天檀地

- 禪，禪宗，禪宗之禪 杜繼文（一）
論慧能的識心見性思想 楊曾文（二）
「心鏡」考 孫昌武（二〇）
雲門改屬的道統之爭 麻天祥（三一）
三部敦煌《壇經》校本讀後 李申（三六）
論黃龍慧南 黃鑒齋（五六）
佛理禪趣
- 佛家證悟學說中的認識論 蕭蓮父（七八）
法相唯識分宗說的旨趣 蕭蓮父（七八）
——歐陽竟無佛學思想探微 程恭讓（八四）
「一花開五葉」辨 胡文輝（一〇〇）
風動幡動會疏 【香港】陳沛然（一〇五）
「平常心是道」與「觸類是道」 陳利權（一一五）

● 檀與藝術

- 中日繪畫中的禪宗美學及其
比較 章利國（一一九）

- 馬來西亞佛教藝術管窺 劉道廣（一四五）

● 比較禪學

- 禪悟觀：海德格爾・道元・

- 慧能 【美】成中英著 陳永革譯（一五二）

- 道禪認識論之比較 李霞（一六九）

- 密禪發展比較論 陳堅（一七七）

- 「頓悟成佛」與「與主合一」

- 禪宗與伊斯蘭蘇非派兩種

- 解脫觀之比較 張敬梅（一九一）

● 檀與教

- 宗密以教融禪的禪教合一說
評析 董群（二〇一）

- 異同析論

●禪語札記

禪宗詞語辨析(一) ······ 梁曉虹(二〇九)

●禪苑新葩

南宗禪學的般若觀：內容與

特徵 ······ 陳永革(二一五)

黃檗禪學智慧通觀 ······ 劉澤亮(二三二五)

由「不立文字」到文字禪

——論文字禪的起因 ······ 楊維中(二三八)

●略論禪宗非邏輯思維的實質
及其意義 ······ 蘇向榮(二五三)

論朱熹的排佛思想 ······ 李作勛(二六一)

慧能《壇經》心性思想略論 ··· 王學成(二六九)

●金陵佛教

漫談金陵佛教 ······ 蘇海濤(二七五)

禪，禪宗，禪宗之禪

◎ 杜繼文

天地
禪 禪

「禪」本是一種特殊的「三昧」，亦可泛指「三學」中的「定學」，為佛教各派所共修，根本任務是令注意力集中和調節心理平衡。雖有開發「神通」的一面，但戒律嚴禁妄語，因為它是幻覺，是虛妄。禪宗則發端於南北朝，是以游僧為主體的佛教異端，因遭受官方僧俗的雙重壓迫，乃南下深隱山林，聚衆定居，墾荒自給，不斷壯大，在武則天時為國家承認。它本身就是一種含義豐富的社會運動。禪宗從宗教觀念到生活制度全面改變了正統佛教的面貌，吸引許多失意士人參與，並在士人推動下不斷創新，到兩宋達到極盛。其禪由靜坐而變為日用，由不立文字而變為文字禪；由無是無非無愛無憎而呵風呵雨、嬉笑怒罵，從而成了一種滲透佛教哲理的生活體驗、精神境界和品格情操。

作者杜繼文，一九三〇年生，山東人。一九五八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哲學系。現為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研究員。編著有《佛教史》、《中國禪宗通史》等。

現時有各種熱。文化中的熱點也不少，宗教是其中之一，而又以禪最為特別，它不但熱在國內，而且熱到海外，傳感到了西方。

禪熱的原因很複雜，也不是始自國內。有信奉者，有研究者，有推崇者，有批判者；有人認為禪是不可思議的，有人認為完全可以考察。從中國胡適與日本鈴木大拙的爭論算起，斷斷續續約有半個世紀，至今完成了兩個普及率很高的觀念：禪的認識曰「悟」，屬於「非理性」範疇；禪的功能在於實現「神異」是「特異功能」的實證。

然而今人通稱的「禪」，實是經過禪宗洗禮的「禪」。於是「禪」所具有的屬性，也就被理解為禪宗所具有的屬性。據此，禪師便成了「神異」的超人，禪宗則成了一種非理性組織，在我國的歷史上和文化上，也就留下了一塊永遠不可解的神秘主義區域。我的看法反是。非理性可以作理性的解釋，神秘主義也能成為科學的研究對象，何況史實遠非眼下理解的那個樣子。這裏，我想僅就禪與禪宗以及禪宗之禪的關係問題，略談些個人的意見。

一、禪是一類宗教修持

在世界諸大宗教中，佛教有許多獨特點。有學者認為，佛教是一種「無神論」的宗教，或者祇是一個哲學派別而不是宗教，有學者認為，佛教不但是有神論者，甚至還是「多神論」者。從定性上，就出現這種完全相反的認識，正是佛教獨特點的一種反映。

佛教的基本教理是「緣起」，基本信仰是「業報」。我所謂基本，是相對於「四諦」、「十二因緣」等原始教義和「佛」、「涅槃」等最高觀念，甚至於被規定為佛教特徵的「三法印」而言的，它們都可以變化，可以產生歧義，唯有「緣起」和「業報」，貫徹於佛教歷史的全過程，遍及於佛教的各個派別。克實而言，「緣起」祇是「業報」的理論形式，「業報」才是佛教的主體信仰。「業報」既是世間的本原，也是出世間的本原。

「業報」的「業」，指「身、口、意」，即人的思想行為。一定的思想行為，必然產生一定的結果，名之曰「報」。世界的一切無不處在因果的鏈鎖中，決定這因果鏈鎖的，唯是衆生的思想行為，而與上帝、諸神和任何外力無關。思想支配行為，所以在諸「業」中，「意」又起決定作用。「意」包括認識機能（識）、觀念（想）、情感（受）、意志（行）等一切精神現象，亦名為「心」，是世界和人生的真正創造者，也是解脫的主體和動因。因此，佛教的宗教實踐，集中在個人的思想修持和行為規範上。它的修持法門異常之多，包括諸如塔崇拜、經書崇拜、佛菩薩阿羅漢崇拜，以至淨土崇拜等類似外力的信仰，但從其緣起的教理上說，這一切外力都是虛假的存在，不是真理，外力崇拜作為自我淨化的手段有用，而不能執為目的。佛教普遍提倡「三學」，廣而為「八正道」、「三十七菩提分」，大乘佛教特別提倡「六度」或「十度」，指的都是自力修持，而無外力崇拜的內容。

在全部修持中，所謂「禪」就是最重要，也是最具特色的一項。禪居「三學」之一，「六度」之一，可以說，無「禪」不成修，無「禪」即無佛教。

一般都知道，「禪」是外來語音譯「禪那」之略，意譯舊作「思維修」，新作「靜慮」，指在消除了食、色等欲念基礎上，繼續專心修持所達到的一類特殊的身心狀態。它由三種心理要素構成，即思維能力、感受能力和「心一境性」。思維能力的表現形式不同，有憑借語言概念（尋、伺）進行的，有擺脫語言概念（無尋、無伺）進行的，在語言概念的運用上，也有粗（尋）、細（伺）的區別。禪那的運行就是由思維之從粗到細，從憑借語言概念到擺脫語言概念的過程。與這一過程相應，身心感受都處在一種輕適愉悦的狀態，並推動和維持禪的持續活動。但這種感受有自覺（喜樂）和不自覺（捨）的差別，自覺中也有粗（喜）、細（樂）的區別，與思維形式同步演變。正是基於禪過程中思維形式和主觀感受的不同，呈現為過程的階段性，因而被劃分為四種，通稱「四禪」。

四禪的共性是絕對不受食色等生理本能的驅使，身心安適，思維明晰；最高境界則是排除任何名言和感受的擾動，令身心安適，思維明晰，處於一種自然無為的狀態。因此，就其抽象形式而言，禪的這種修持與中國的氣功類似，如果用於調節身心平衡和保健醫療，可以成為一份很有開發價值的遺產。就佛教而言，在大多情況下是利用它的專心一致、思想明晰的功能，觀想佛理、實證真諦。據說真諦是不可以語言把握的，而禪的高級階段則提供了這種可能。

所謂實證，亦名親證、現觀，具有一定的神秘性，但仍屬於認識論探討的範圍。禪本身的神秘性主要表現在它之能够產生「神通」上。所謂「神通」，指一種超人、超自然的能力，一般分為五類，簡稱「五通」，實際上包括一切神智異能，也就是原始巫覡所信奉的那類不受任何客觀限制的能力。佛教一般把神通作為吸引信徒、普度衆生的「方便」，亦列入「智」的一類。在中國，像東晉時的支遁、道安、慧遠等佛理大家，也都相信它的真實性，歷代《高僧傳》還專列《神異》一門，記載這方面的人物。但「神通」始終沒有在中國佛教中佔據主導地位，一是戒律嚴禁自我宣揚，二是國家嚴禁妖言惑衆。

禪之激發「神異」現象，與禪過程的誘導和禪思維的內容有關，也與禪激發主觀感受的特殊性有關，屬於自控或失控下的二類心理、生理畸變。在自控條件下，由禪誘發的種種幻覺、幻象和特殊感受，大體是預期的，理智可以駕馭，所以入禪與出禪、幻境與現實，行者比較清楚，反之，禪若失控，理智喪失，以幻為真，把身心異常當作「神通」，即是「禪病」。佛教涉及禪病的經論不少，列舉的種類很多，其範圍相當於精神失常。因此，佛教也有許多專治禪病的經論記載流行。盡管如此，仍有人把「禪病」視為禪的常態，甚至將禪病行為當作真有「神通」的證明，這影響也是不小的。

禪與佛教教義關係最緊密的，是後者關於「世間」的構想。按佛教的宗教分類，「世間」有二，曰器世間、衆生世間，二者的統

一，構成為「三界」、「五（或六）道」。衆生按善惡業報法則流轉輪回於三界、五（六）道之中。所謂「三界」，即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，「五（六）道」中，唯「天」為高，「天」組成色界和無色界以及欲界的一部分。此中「色界」，就是行禪者死後投生處，禪有「四禪」，故「天」有四禪天。禪的原意及其功能大致如此。

但在實際運用中，「禪」所指謂的範圍要廣泛得多。禪的三要素中稱作「心一境性」的那一支，是音譯「三摩地」、「三昧」，意譯「定」、「止」等的本質規定性，相當於普通心理學上的「注意力集中」，是正常人任何認識活動都必須具備的心理條件，在佛教的心理分類中列在「大地法」類，謂其「恒於一切心有」，就是這個意思。注意力集中在什麼對象，按什麼思維路線運作，觀想什麼樣的內容，是決定認識性質的一般進程，佛教用於自己的宗教修持，就形成各種各樣的禪法。「禪」與「定」、「止」、「三昧」等，通常可以互用，或合稱「禪定」。從這個意義上說，禪法就是運用注意力的藝術，它們千差萬別的性質，決定於注意力集中的程度、對象及其控制的思維路線和內容。上述「四禪」中的禪，僅是運用注意力於佛教實踐的一種。

中國佛教早期流行的禪法中，除四禪外，尚有「四無色定」，是構畫「三界」中「無色界」的禪定基礎。「四禪」、「四無色」合稱「四禪八定」；如果加上「四無量」，即是漢魏兩晉期間廣為流行的「十二門禪」。然而影響最大的禪法乃是被稱為「二甘露門」的「數息觀」與「不淨觀」。此二門都屬「觀身」範圍，進一步擴大則為「八背捨」、「十一處」等，傳說的達摩「壁觀」，就屬於這類禪法。與「觀身」相應，尚有專以「觀心」為務的禪法，在南北朝以後尤為盛行，傳說達摩或神秀即撰有《觀心論》，到了北宋，圍繞「觀心」問題，天台宗還曾發生過重大爭論。觀身、觀心，又都屬於「四念住」的範圍。「念住」，即思想止於一處，也是注意力集中有意思。有不少佛典對此作專門的記述。在大乘佛教特別標榜的禪法中，以觀佛與悟理並行為主要內容的「般舟三昧」、「首楞嚴三昧」最受歡迎。由於大乘教理繁多，所倡三昧也多，幾乎每部經典都有自己獨特的一套禪法，所以它的三昧亦不可勝數。

總結這些禪法的基本功能，不外乎三個方面：其一是「對治」。對治心緒波動或心地暗昧，對治世俗欲望和情感，對治種種令人不安的煩惱等。這類功能，後來被集中包括在「五停心」內。第二是用於覺悟佛理，生長佛智。所謂四諦、二無我、性空、妙有等，據說都得靠禪定證得。第三是獲取神通，並成為由釋迦崇拜轉向多佛崇拜的橋梁，不但構畫世間三界，而且觀想出世間的種種佛國淨土，成為淨土信仰的心理基礎。

二、禪宗是一種社會運動

禪，作為一種宗教修持，為中外一切佛教派別所奉行。禪宗則是中國特定歷史的產物，是對佛教，包括禪在内的全面革新，

具有社會運動的性質。就保存和發揚禪的本義而言，天台宗遠比禪宗要多得多。現在國內外談禪者，忽視天台宗，是一個絕大的誤會。

禪在中國佛教中的傳播，大都與「智慧」結合一起，漢魏之際有所謂「禪數學」，即「定慧」雙運，南北朝以後多講「止觀」兼行，成為隋唐諸大宗派的共性。起自兩晉，也出現定慧相互分離的傾向，梁、唐、宋三種《高僧傳》均設「義學」和「習禪」二門加以區分。實際上，這種區分是相對的，即使以「禪師」命名的高僧，也沒有離開慧學的指導。真正將禪獨立出來，用以統攝佛教一切法門的，當始於以修禪的名義聚衆流動的僧團——即禪僧團的出現。

據《十二頭陀行經》記，佛「與八千比丘、菩薩萬人，皆着衣持鉢游行乞食，食已，至阿蘭若處加趺而坐」，這可以說是禪僧團的經典模型：聚衆、游行、乞食、坐禪。這種模型的禪僧團，在中國最早出現於東晉晚期的北方。姚秦時罽賓僧人覺賢，聚徒數百，在長安街頭行禪，與鳩摩羅什門徒衝突，後來被擯南逃。覺賢在西域時有弟子玄高，曾隱居麥積山，從其學禪者百餘人，不久被河間王驅至河北林陽堂山，再次聚徒三百，受到北涼沮渠蒙遜的崇敬。及至北涼覆滅，被北魏貴族迎入平城，「大流禪化」，最後為拓跋燾所殺。這類禪僧團居無定所，聚散很快，幾乎全都受到過官方和官方僧團的迫害。表面原因是靈異炫世，所以妄顯「靈異」，也就成了禪者的一大禁忌。

被禪宗推為東土始祖的達摩和二祖慧可、三祖僧璨，也以「游化行禪」為特點，當是這種流動的禪僧團領袖之一。關於他們的經歷，可靠的記載極微，但有三點比較清楚：第一，不再以「神異」聚衆，改以四卷《楞伽》授徒——持經誦經是當時僧侶合法化的重要標志；第二，他們的禪法，受到寺院，特別是上層僧侶的非難，所謂「聞其定法，多生譏謗」，「文學多不齒之」，更有直接指斥其禪為「魔語」者；第三，達摩與慧可，傳說或被置毒身死，或被「非理屠害」，總之，也是受到官府和僧侶上層的雙重迫害而不得善終的。所以到了僧璨，不得不轉而南下，進入皖南活動。

這類流動的禪僧團，不為官府承認是普遍的。北魏曾屢次下詔，嚴禁僧侶「游止民間」、「游涉村落」，被稱為「浮游比丘」，實即流動的禪僧團。他們的數目有多少，規模有多大，已不可考，但其成為社會安定的一種危脅，是所有統治集團都已感覺到的。自公元四七三到五一七年的四十多年中，北魏有史記載的沙門造反事件即有八起，矛頭主要指向寺院，其中「浮游比丘」是造反的主力。

造成游僧的直接原因，是寺舍的數量容納不下僧侶的數量。據《魏書·釋老志》，北魏全境，四七七年有寺六千四百七十八所，到五三四年，增加到三萬有餘，不到六十年，達到原有寺院的四倍半，速度不可說不快，而僧尼的人數則由七萬七千二百五

十八人，劇漲到二百萬，增加了二十多倍，速度更快。因此，有寺可居的僧人是絕對少數，經常有一二百萬人總是處在流浪和逃亡中。這就是禪僧團的群衆基礎。

僧侶隊伍如此迅猛擴大的本身，反映了一些重大的社會問題，其中主要是自北魏開始突出的、一直到初唐依然嚴重的流民問題。流民產生的原因很多，天災人禍都有，主因是聚斂過度，戰亂頻仍。墮入流民行列的社會成分異常複雜，大部分是破產和逃避賦役的農業人口，也有不少在權力鬥爭中失敗的上層貴族和官僚士大夫。他們中不願冒險造反的那部分，大都流為僧人。因此，流民乃是游動禪僧聚散不斷的源泉。

北周毀佛似乎是一個偶然事件。就其勒令還歸編戶的僧尼近三百萬說明，僅僅人口流失一項，也使社會無法繼續承擔下去，因而毀佛又有其必然性。對佛教的直接影響，是僧尼的大規模逃匿。他們多進入山區，而北方的山地，缺乏養活人衆的基本條件，南下謀生，則愈益成為最佳的選擇。南方可鑿的荒山既多，統治者力又難及，是禪僧聚衆定居、生產自給的理想地區。隋代統一，人民喘息未定，即再遭劫難，直到唐初，戰亂依然彼伏此起。產生流民的社會條件未變，流民轉化為禪僧的運動不止，禪僧的生存條件日趨艱難，涌向南方山林聚居開墾，乃形成新的運動。唐初傅奕排佛，聲稱當時有僧尼二十萬，律師道宣加以反駁，謂佛道二衆加起來不滿七萬。由北朝一隅的三百萬，驟降到全國總計的十萬上下，那個絕對多數到哪裏去了？去路之一，就是躲進山區，不但國家無法統計，也為官寺僧侶所罕知。

最早被發現的山居禪衆，是隋唐之際，在黃梅雙峰山聚衆五百，隱居三十餘年的道信僧團。稍晚一些，有在牛頭山常居百餘人的法融僧團。道信傳弘忍，後來被禪宗奉為五祖，其禪稱「東山法門」，得到武周國家的正式承認。禪宗首次成了合法僧團，立即風靡全國，禪群層出，山頭林立，終於形成為中國佛教中擁有徒衆最多、影響最大的一大派別。

山居禪衆與流動禪僧的社會成因大體相同，在吸收流民、擴展私度方面，依舊為官方所忌憚；其仍以「禪」為旗號，和對「禪」的別解，也依舊為官寺的住持法師和律師所不齒。因此，這兩類禪衆在思想情緒上具有許多共同特點，最鮮明的是輕蔑經教義學和戒律儀軌，不提倡偶像崇拜，認為衆生悉有佛性，自我一切具足，關鍵在於自悟，不必拘於言行和靜坐等形式。由此形成一種強烈的批判風氣，反教條、反傳統、反權威、反對任何束縛，成為正統佛教的反對派和異端。但相對而言，游動禪僧的批判，多表現為消極的抗議和不滿；定居禪衆的批判，不但達到了徹底的程度，而且有了自己全新的正面建樹。

第一，聚居於山區的禪衆，以自給性農墾為經濟基礎，勞動成為禪衆的第一要務，因而從根本上改變了僧侶靠國家供養和民衆布施的寄生式生活方式，為自我具足、自我完滿的理想人格，提供了可以實現的物質條件。這種由聚居自給組織起來的群

體，逐步制度化，到了懷海的《禪門規式》而完善。概括起來，就是財產公有，消費均等，沒有家庭，同吃、同住、同勞動。其中「上下均力」、人際「平等」是這種群體的生命綫。

這種生活方式反映於禪，使禪的觀念和修持發生了積極的變化。「東山法門」即以「作坐」並重，「靜亂無二」為特色，也就是把「作」和「亂」——主要是勞動引進入禪，改變了「禪」的基本性質。到了中唐，被禪僧大眾欣然奉行的「三寶」，由「佛、法、僧」，更改為「禾、麥、豆」，所謂「佛性」，成了「人性」。生活有了基本保障，現實的人身「自由」和人格「獨立」，就成了禪的最高境界。

第二，由逃亡性的流動，到安定的山居，是對社會苦難和煩惱的一種解脫，向自然人生的回歸，也是對世間名利的淡化，對自然美的發現，開拓了對自然自身的感受和欣賞。這種精神生活中的重大轉變，在東晉支遁的詩文中，已經有了相當的反映，但祇有到了禪宗才達到普遍和完善的程度。近乎原始粗樸的勞作和僅能療饑的飯食，就曾作為審美的禪境被記載過。而大自然直接提供的境界和靈感，給予的感受和靈性，悠然超然，不但與經典禪法中那種與煩惱、名相苦苦爭鬥的心地迥然不同，而且也與禪定獲得的身心愉悦和神異體驗大異其趣。禪的觀念和境界，由此而延伸到了自然界，接受自然界的陶冶。天真自然，縱情任性，作為虛偽矯飾、名教禮法的對立面，也就成了禪的另一種追求。

第三，武則天肯定東山法門，是一個影響深遠的政策性決定。它從根本上解決了游僧失控的問題，把社會的不安定因素變成了安定因素，把消極的寄生群，變成了積極的生產群，同時大大緩解了由於政治衝突給社會可能帶來的對抗和破壞。於是，禪宗吸收社會各階層的失意者或敗落者，就得到了統治集團的默許，並即以其山居，形成對社會的疏遠、冷化和靜化種種熾熱的騷動。由此引發的直接反響，是官僚士大夫的參禪，並逐漸成風。他們的參禪，在於政治的自保，精神的自慰，性情的修養，胸懷的抒發，情緒的渲泄，令禪愈益帶上這類文人的風貌。同時反轉過來又構成文人性格中的一個方面，滲透到哲學、文學和藝術等諸多領域。

三、禪宗的「禪」是一種人生體驗和主觀意境

「禪」經過禪宗的洗禮，實現了一種革命性變革，原始面貌全非。其顯著的變化大致有二：

(一) 禪修的方式，由靜坐擴大到坐臥住行一切方面，舉手投足，瞬目轉睛，無不是禪，從而將日常生活全部禪化。近自待人接物，一草一木，大到國家天下世界，都被賦予了禪的意義。這是一種禪的泛化現象，其結果之一，是貶斥以至取消了禪之作，為特殊宗教修持的基本性能。

(二) 禪的最高目的，從「證」改造為「悟」。「證」是一種非語言概念的認識活動，據說是契合佛教真諦，達到「覺悟」的決定性一步。它祇有在禪思中才能實現，所以「證」也是典型的禪思維。近人把它詮釋得深不可測，連一些西方學者也被搞得顛顛倒倒。其實它相當於因明中的「現量」，屬目下有爭議的那種直覺或直觀的認識。「覺悟」，或單稱「覺」，或單稱「悟」，是佛教崇尚的最高智慧。佛教的理想人物是「佛」，「佛」即是覺者或悟者的音譯。禪宗把禪對「證」的追求，改換為對「悟」的追求，或將「心性」直接歸結為「覺」，都含有超越「證」，或勿須「證」的意思。因為在禪宗看來，「悟」有多途，所在皆是，固不必用「證」以拘束於心。總括起來，禪宗開闢的「悟」徑可分三類。

其一是語言文字。禪宗提倡「不立文字」，是因為它主張「不拘文字」，但不是取消文字。神會樹南倒北，即以「言下便悟」對抗北宗的「攝心求證」。這一傾向反映到了《壇經》上，為唐後禪家所共許。其結果是傳燈語錄滿天下，語錄更勝於傳燈之真，到了兩宋，一發不可收拾，「看話禪」和「文字禪」席捲叢林，詩文並盛，評唱兼作，波及大批士人，而「默照禪」被貶斥和擠兑到幾乎無地可容。

第二，「勢」與「象」。「勢」，指形體動作，從擠眉弄眼，到手打腳踢，從提杖舞棒，到拉弓虛射，都屬於這類性質。「象」，指圖像，諸如畫圓標點，運用卦象皆是。二者既可以用於啟悟學人，也可以表達悟否的手段。「勢」，往往表現為舉止乖張，半是遊戲，半是戲謔；至於河北趙州從諗和臨濟義玄，反映了極端困窘而不甘困窘的憤懣心情，遂形成棒喝之風，與呵佛罵祖一起，為禪悟之道平添了許多不可思議的成分。「象」則發端於南方，廣行於鴻仰，多取華嚴宗的理事融通說，往往流入經院煩瑣，但其以「象」表「意」的方法，却影響巨大。

第三，「境」。禪宗素以「直指人心，見性成佛」為特色，所謂從「心」得悟。但其哲學基礎，是唯識、華嚴家的「三界唯心」、「唯識無境」，所以「境」也是開悟的法門。如果說中唐禪宗關於「黃華翠竹」即是「法身般若」的命題尚有爭論，到了晚唐之後，無情有性則成了諸家的共識。道一說「觸境皆如」，文偃稱「總在這裏」，延壽謂「是境作佛」，都是強調從「境」上得悟。大珠慧海分「勢」為四種，「指境勢」即為其一。由眼前的「這個」見性悟道，故稱「觸類是道」。這樣，禪被泛化到了一切對象，貫徹到了一切生活，從而升華為一種人生體驗和主觀意境，以及由此帶來情感上的渲泄和抒發。

不論是流民還是失意文士，廣義上說，都是社會失衡或社會動蕩的產物。他們每個人各有不同尋常的經歷，對社會自有一種獨特的視角。在當時，對生的苦澀與對名教的厭惡，當是最普遍的感受，由此形成的人生體驗，幾乎會天然地接近佛教關於「無常」、「不真」和「幻滅」的觀念。人生的理想，唯一的現實可能是寄託於精神，於是佛教禪定中想象的超脫、獨立和自由，就成

了創造主觀境界的主要趨向。將這類人生體驗和主觀意境凝聚為禪，用以指導生活，那就完成一種人格的塑造，一種精神世界和情境的塑造。這從禪之對於唐宋以來文風的影響，可見一斑。

禪宗所倡以言啟悟，或以言示悟，這「言」，就不全是邏輯思維用的那種內涵和外延都十分明確的概念，而是古代哲人所謂的「言不盡意」的言。「達摩西來意」可以用經律論三藏千百萬言解說，因而不能脫離語言文字，但任何名句文身都不足以充分表達。禪語擴大了這種言與意的矛盾，賦與語言以形象性和模糊性，於平淡粗俗中顯深邃，在嚴峻冷峭處見熱切，所以往往難以從字面上琢磨，但却耐人咀嚼，回味頗多。禪宗用語之美，及其工於表達那種說不清的思想和帶有濃厚情感色調的意念，將中國語言推向一種藝術化的境地，成為唐宋以來藝術語言的重要來源。如果說，作為一種文體的詩詞，不是直接受禪語的影響，至少二者是相互推動的。

「象」可通指任何形象和表象，包括「勢」在內，也可以特指卦象。但與《周易》對「象」的釋文全然不同。以「象」表悟，不受定義的限制，不遵辯證規律的拘束。「象」只是「悟」的工具，而不是目的，這與語言一樣。「得意忘象」，而不能誤象為意，以指指月，不能執指為月。因此，「象」作為「意」之無限豐富性的一種表現形式，也同樣具有直觀的模糊性，不能就象論象。直觀模糊，在文藝上是矇矓，我們在中國的繪畫和書法中也可以發現。中國畫向寫意的方嚮發展，工筆也沒有達到西方寫實的程度，這與禪可能是同類的趨向。

「境」也是如此。禪宗所指謂的「境」，都是心之所造。任何外境也都要給以觀念的、或感情的烙印，當成自我意識的影像。於是天地萬物都在禪的面前變色變味，成為禪的特種表象。中國文人講究「境界」，來源於佛教，其實所指即是禪宗這種將客觀融會於主觀所達到的一種心理狀態。將自然萬物擬人化，創造「境界」，大約從南北朝開始就成了文學藝術遵循的一條道路了。因此，禪宗的禪，核心是「心」。此「心」在佛教稱為佛性、如來藏、真如、覺，其功能歸結為智，為知，為悟，它的宗教化為不滅的「神」，文藝上稱性靈、靈性、悟性。由此開拓的一切禪行，都是內向的，連自然界也作為自心的伸展，是自我意識和情感的綜合表露。這種思維方式，是獨特的，既不同於一般的形象思維，更不同於邏輯思維，而與中國古代的文藝思維屬同一種類型，可以叫作禪——文藝思維，誠然帶有明顯的非理性色彩。它同科學思維可以並行不悖，但性質和功能却完全不同。它是在特定時代、特定階層中產生和發展起來的，自有它的歷史價值和現實價值，而不能代表中國古代思維的全部形式。理性、邏輯，始終是中國思維發展史上的主流。

事實上禪也有自身的理性傳統。歷代禪宗諸家與當權的統治者，大都保持一種不即不離的關係。他們已經取得的身份和

精神境界，不可能不與現實政治保持一定的距離，但從總體上說，禪宗從來沒有忘記政治。就禪衆的切身遭遇看，或許比其他社會群體更加敏感，而禪往往也就成了反映社會變動的一種觸角和特殊的表現方式。對政治的冷淡和熾熱的奇妙結合，到兩宋發展成為程度不同的愛國情結，禪更變為呵風呵雨，嬉笑怒罵，直泄胸臆的渠道。元、明、清的禪宗，主要活躍在戰亂不寧、改朝換代之際，推動它發展的中堅力量是前朝遺民和愛國者，他們同眼前的執政集團冷然相對，取不合作態度，遂令唐宋禪風得到延續。這種禪風，在相當程度上反映和維繫了中國文人的憂患意識和重情操的品格。在不言是非、不問善惡的無分別境界中，對是非、善惡反應的強烈，有時甚於常人。這又是我們對禪宗之禪必須另眼看待的一面。

論慧能的識心見性思想

◎ 楊曾文

慧能禪法的核心思想是「識心見性」的解脫論，構成了《六祖壇經》的主要內容。慧能的

「識心見性思想」的理論基礎是大乘佛教的佛性論和般若中觀學說。慧能所說的「心」、「本心」、「自心」，在很多場合稱之為「性」、「自性」、「本性」或「真如本性」，其實就是《楞伽經》所說的「如來藏自性清淨心」和《大涅槃經》所說的「佛性」。按照大乘佛性學說，一切衆生先天具有清淨的覺悟基因，稱之為佛性，人人皆可成佛。慧能上承從菩提達摩至弘忍以來的禪法，又作了新的發揮，通過向信徒授「無相戒」和宣講般若佛法等形式，反復向人們表明人人生來都具有與佛一樣的清淨本性，與佛沒有本質差別，關鍵在是否認識自己的真如本性，是否「識心見性」。何為識心見性？按照《六祖壇經》的說法，可概括為兩點：一是認識自己本有與佛等同不二的佛性；二是能否修持「無念」、「無住」的禪法，斷除「雜心」、「妄念」使自己的清淨本性顯現。如果能够識心見性，就是「頓悟」，就達到覺悟解脫，並且達到佛的境地。

作者楊曾文，生於一九三九年十二月七日，山東省即墨縣人。現任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教授、佛教研究室主任。主要著作有：《中國佛教史》——三卷（合著）、《日本佛教史》、《敦煌新本六祖壇經》，主編：《日本近現代佛教史》、《當代佛教》；翻譯：《日本佛教史綱》、《印度佛教史概說》（合譯）等。

隋唐佛教宗派的成立，標志着中國民族佛教格局的基本確立。其中的禪宗雖奉北魏來華的菩提達摩為初祖，但實際創始人是被稱為四祖的道信和五祖弘忍。在弘忍死後，禪宗分為南北二宗。到唐末五代，奉慧能（六三八——七一三）為六祖的南宗逐漸發展為禪宗的主流。宋代，由於禪宗隆盛局面的形成，中國佛教進入一個新的時期——以禪宗為主體並且融會其它各宗的時期。

慧能在繼承從菩提達摩以來的重心性轉變的禪法的基礎上，形成自己獨特的以「識

心見性」為中心的禪法理論。這種禪法理論的基礎是大乘佛教的佛性論和般若中觀學說。佛性，意為衆生成佛的內在的可能性，或可稱為成佛的基因，與如來藏自性清淨心同義，與法性、真如實相等是同等序列的概念。大乘經典《勝鬘經》、《楞伽經》以及《大涅槃經》等對佛性或如來藏問題有比較集中的論述，認為一切衆生皆有佛性，皆能成佛。論述般若中觀學說的主要經典有各類《般若經》和《中論》以及《維摩經》等，認為世界萬有本質為空，但又認為一切事物的本質與現象是互相交會融通的，提出空與色、生與滅等互相對立的雙方相即不二的理論。從達摩的《二人四行論》到道信的《入道安心要方便法門》、弘忍的《修心要論》等，都對這兩種思想有所吸收，當然側重點和論證角度是不盡相同的。慧能的識心見性的禪法理論也吸收了這兩種思想，但作了十分靈活的，便於一般民衆理解的發揮，特別強調人人可以在生活日用當中通過自修自悟自己的本性，迅

速達到解脫。慧能的禪法理論為後來南宗五家所繼承，不僅對佛教內部，而且對儒家學說也產生了深遠的影響。

本文主要依據敦煌本《六祖壇經》和《曹溪大師傳》等文獻¹，對慧能的識心見性思想提出自己的見解。

一、慧能禪法中的「佛性」

和「本心」、「自性」

慧能自幼喪父，由母親撫養長大。家境貧寒，靠打柴度日。一日為顧客送柴到旅店，見有人在讀《金剛般若經》，聽後似有所悟。此人告訴他五祖弘忍和尚在黃梅傳法，勸道俗「但持《金剛經》一卷，即得見性，直了成佛」（《六祖壇經》），以下凡不注出處者皆引此書）²。慧能自此萌發北上投師、修學佛法的念頭。唐咸亨元年（六七〇），慧能三十三歲，母親已經去世，便取道韶州曹溪（今廣東韶關）往黃梅進發。在這裏結識劉至略，二人成為知交。劉至略之姑出家為尼，名無盡藏，常誦《大涅槃經》。慧能白天勞動，經常在晚上

聽她讀《大涅槃經》。慧能雖不識字，但非常聰明，善於領會經中的大意，有時向無盡藏提出自己的見解。她對此感到詫異，問慧能：「既不識字，如何解釋其義？」慧能回答：「佛性之理，非關文字能解，今不識字何怪？」（《曹溪大師傳》）此後，慧能還向韶關北邊樂昌的僧人遠法師和惠紀學禪。可見，在慧能正式投師弘忍之前，已對佛法有所接觸，特別是對於涅槃佛性的思想最感興趣，體會也深。

上元元年（六七四），慧能三十七歲，跋涉千里到達黃梅東山（鴻茂山）禮拜弘忍為師。在慧能參謁弘忍時，弘忍問明來意後，試探地問：「汝是嶺南人，又是獮獠，若為堪作佛？」慧能回答：「人有南北，佛性即無南北，獮獠身與和尚不同，佛性有何差別？」（《六祖壇經》）如果承認人人具有佛性，那麼也就必須承認慧能有與弘忍同樣的佛性，一樣能够成佛。弘忍十分欣賞這位其貌不揚的嶺南樵夫的非同凡響的回答，雖決定收留他為弟子，但沒有表

示，却派他到碓坊勞動八個月。據唐王維《六祖能禪師碑》，在弘忍登座說法的時候，慧能「默然受教，曾不起予，退省其私，迥超無我」（《全唐文》卷三二七）。說明慧能在東山八個月期間也曾從弘忍聽法，對佛教義理是有所接受和思考的。

某日，弘忍讓弟子作偈表述禪法見解，打算選拔嗣法弟子。上座神秀的偈頌主張修行者應愛護自己如「明鏡」一樣的心性，「時時勤拂拭，莫使有塵埃」，意為努力修行，不斷除去妄念煩惱，使心性保持永遠清淨。對此，弘忍認為見解「祇到門前」。慧能雖不識字，但聽聞此偈後也「知未見性」，針對神秀主張勤修漸悟的偈，作了二偈請人寫出：

慧能認為，身與心皆不可當作實有之物加以執著，從本質來說是空無所有的，人們先天秉具的佛性本來是清淨的，那有塵埃可染？後來的《壇經》皆保留前面一偈，而且把其中的第三句改為「本來無一物」。實際上，從般若學說來看，「佛性常清淨」與「本來無一物」之間沒有根本的差別。弘忍對慧能的「心偈」表示贊賞，後來密喚慧能到堂內向他講《金剛般若經》，傳授禪法與袈裟。此後慧能回歸南方。

從上述慧能的簡單經歷可見，慧能早年接觸較多的是涅槃佛性理論與般若空、中觀思想，並且善於把這兩種思想結合起來思考人生的覺悟解脫問題。他用自己對佛性的理解，取得了弘忍弟子的資格，又用貫通空有，表述佛

（六七六）慧能在廣州制旨寺（當時應名法性寺）聽印宗法師講《涅槃經》，後來因「風幡之議」受到印宗的禮敬，請慧能介紹弘忍傳授言教時，慧能講的就是佛性的道理。他說，弘忍祇論「見性」，而不論「禪定解脫」等，因為這些都不是佛性之法。

菩提本無樹，明鏡亦非臺。
佛性常清淨，何處有塵埃。

（《六祖壇經》）

心是菩提樹，身為明鏡臺。
明鏡本清淨，何處染塵埃。

存《六祖壇經》是慧能一生經歷和傳法的集錄。慧能從開始應請在韶州大梵寺說般若法，授無相戒，到根據弟子的不同情況傳授禪法，主要用大乘佛教

的佛性和般若思想來啟發弟子和信衆如何認識自己本有佛性，如何自修自悟，即識心見性問題。